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月15日在公司行政楼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月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由沈耿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的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2月17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沈耿亮先生、沈会民先生、沈凯菲女士、沈洪发先生、吴建琴女士、虞炳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沈耿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2 提名沈会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3 提名沈凯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4 提名沈洪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5 提名吴建琴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1.6 提名虞炳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2月17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王红雯女士、袁坚刚先生、李鸿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王红雯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2.2 提名袁坚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2.3 提名李鸿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公司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2020年1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前后对照表详见附件，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于2020年1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20年1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六日

附件：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前后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十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p> <p>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可以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p>	<p>第二十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p> <p>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p>
<p>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以及表决程序。</p> <p>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p>	<p>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以及表决程序。</p> <p>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p>
<p>第五十条 本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批准，于公司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实施。</p>	<p>第五十条 本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p>